

專案質詢

8-4-01-0036

立法院議案關係文書 中華民國 102 年 9 月 14 日印發

案由：本院林委員鴻池，針對毒澱粉事件，造成民眾對飲食安全產生極度憂慮，更擴及影響我國食品商譽形象，至今仍是餘波動盪。然而，經媒體報導，大部分的食品均含有化學添加物，如火鍋湯底，有些店家標榜使用大骨、海鮮等食材熬煮湯頭，實際上卻用化學行販售的海鮮粉、大骨粉、蝦粉等化學合成物替代。毒物專家表示，如果飲食此類化學添加物過量，將對於腎臟造成嚴重負擔。本席要求，政府相關單位應立即針對化學行販售的食品添加物，進行對人體傷害之全面性查驗，並公告查驗後有毒之禁用原料，及安全使用劑量範圍，以保障民眾飲食安全，特向行政院提出質詢。

說明：

- 一、坊間中的火鍋店，多數號稱使用大骨熬製，但熬煮高湯是既花成本又花費時間，如果使用化學製的食品粉類，一大包一公斤，才 200 到 300 元，泡一鍋 4 人份只要 2 湯匙 50 克，成本不到 10 元，因此有許多店家為了節省成本，乾脆使用大骨粉、海鮮粉等來作為火鍋湯底。
- 二、然而，學者表示為了使湯頭濃郁，這些化學粉末包含大量醣類、味精、胺基酸；為了讓顏色好看而加入起雲劑、乳化劑等。此外，從包裝中也看不出還摻加了其他化學成份，如果吃多了這些添加物，將造成腎臟嚴重負擔。
- 三、民以食為天，倘若政府相關單位無法做好食品安全把關，除了造成民眾恐慌，影響我國國內消費市場之外，更可能將長久辛苦建立「MIT」的國際商品形象毀於一旦，讓以出口為導向的我國產業，遭受嚴重衝擊。爰此，相關單位應立即清查國內化學食品加工原料，對於人體傷害性與可使用的安全劑量範圍，並明定禁用之化學添加物，以確實為我國食品安全作最嚴格之把關。